

市二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十五）

同仁市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3 月 1 日在同仁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同仁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市第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全省、全州财政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服务重大项目需求，坚持保重点促发展，强管理重绩效，推动财

政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272189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54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46240 万元（返还性收入 421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115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087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500 万元，债务收入 7259 万元（新增债券 5889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70 万元），上解收入^①-410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755 万元。

2. 支出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2404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667 万元，调出资金^②358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2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70 万元。

收支相抵后，年终专项结转 31743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专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4324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610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921 万元，调入资金 3580 万元，新增债券收入 1941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085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857 万元，预算还本支出 20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46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市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2595 万元，上年结余 7456 万元。社保基金支出完成 168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366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 聚焦财政收支目标，提升财政统筹能力。依法依规组织收入。财税部门紧盯重点税源，关注重点税种，加强欠税漏税清缴，提升税收征管质效。加强闲置资产清理，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54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37%，同比增长 5.4%。提升财政支出效能。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一般性支出压减 10%，切实把非刚性、非重点的一般性支出压减下来，将有限资金用到“刀刃”上。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和细化下达率，坚持“周调度、旬跟进、月通报”制度，切实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发挥资金和政策效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32667 万元，同比下降 18.64%。全力争取上级支持。把准国家政策方向、资金投向，及时掌握动态信息，协同预算单位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35497 万元、争取债券资金 25308 万元，有效保障了重点支出。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严格执行存量资金盘活规定，继续对当年结余及连续结转两年以上资金，统筹用于发展急需领域、薄弱环节及化解政府债务。全市存量资金收缴 42306 万元，支出 69715 万元，统筹 3087 万元。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积极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资金，有效满足退税资金需求，全力保障政策落地，更

好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市地方留抵退税^③规模达263万元，最大限度为企业提供资金的支持，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二) 聚焦重大决策部署，发挥财政政策效能。聚焦全市重点工作，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精准性，集中财力办大事的能力显著增强。**支持生态文明建设。**下达资金5548万元，不断加大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和薄弱领域的精准化投入，统筹支持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绿化等。**支持乡村振兴战略。**中央和省级下达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6423万元，地方统筹安排配套资金850万元，支持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强化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整合涉农资金23714万元，保持“三农”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推动直达资金落实见效。**加快直达资金预算下达和资金拨付，强化资金监管，确保直达资金惠企利民。2022年收到直达资金53922万元，实际形成支出49607万元，支出进度92%。**支持农牧业高质量发展。**聚焦“一地两创三促四园五带”产业布局，2022年积极筹措资金37361万元，不断推进全市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农牧民增收，农牧业丰收。

(三) 聚焦重点民生领域，着力改善民生福祉。坚持把全市财政支出的80%以上用于民生，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下达资金34733万元，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力完成教育“一个不低于、两个只增不减^④”任务。**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下达资金37715万元，促进社会养老

保险事业健康发展，确保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落实积极就业政策，重点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下达资金 15658 万元，持续提升医疗保障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特别是投入资金 3145 万元，积极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支持城乡住房保障。**下达资金 4793 万元，继续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廉租房补贴等工作，切实改善群众居住环境，进一步拓宽城乡发展空间。

（四）聚焦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⑤改革。**通过业务规范加技术控制方式，实现对预算编制、预算批复、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业务全链条管理和资金全方位监控，增强财政调控能力。**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绩效评估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2022 年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部门项目 306 个，金额 24502 万元。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18 个，金额 11516 万元。完成 2021 年度全市行政事业单位部门预算绩效考评，奖励兑现资金 65 万元。**深化政府采购管理。**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积极推动“政采云”运行，简化工作流程，规范采购行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2022 年全市政府采购规模达到 32615 万元，节约资金 687 万元，资金节约率 2.1%。**严格规范政府债务。**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统筹债务资金使用和偿还，提高政府债务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完善债务风险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截止 2022 年底，市本级地方政府性债务限额 186796 万元，余额 162330 万元。**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规定，积极服务和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和监督。围绕惠农惠民政策落实和地方财经秩序等等重点领域，突出检查重点，2022 年共计开展 7 类专项检查工作，全面推动提升管财用财水平。

各位代表，2022 年财政工作取得了以上成绩，但我市财政运行仍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收支平衡难度加大。自有收入受经济下行压力持续、疫情冲击以及减税降费退税等因素影响，税收收入增长乏力，收入质量不高，培植税源任重道远。加之“三保”、社保兜底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重大项目、乡村振兴等重点支出资金需求持续加大，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大。**二是**财政支出进度缓慢。受疫情影响和项目准备不足、前期工作不到位等多种因素制约，一些项目资金到位后未及时形成支出，部分资金难以及时落实到符合条件的项目上，存在“钱等项目”现象。**三是**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平衡困难。历年争取的大部分专项债券项目收益较少或无收益，偿付债券本息支出责任最终由市级财政承担，造成财政还款压力较大。**四是**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需完善。一些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约束力不强，部门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3 年预算草案

（一）2023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和对青海工作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落实留抵退税措施，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着力调结构、提质效，着力扩内需、促增收，着力补短板、防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同仁崭新篇章提供有力保障。

（二）2023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

一是实事求是，科学测算。收入预算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提高收入管理的完整性。**二是**统筹资源，强化保障。科学统筹财政资金和政策工具，增强对全市重大项目、重点领域的保障能力。**三是**突出重点，优化结构。推进财政专项资金实质性统筹整合，基本建设资金以“拼盘”方式安排，集中财力办大事。**四是**强化管理，提质增效。严格按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安排预算，加强预算绩效评估和结果运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五是**防范风险，守住底线。坚持把严肃财经纪律作为预算编制的主线，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

保障财政可持续，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2023 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和支出政策，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全市年初总财力 193755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316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0236 万元，上解收入-5003 万元，预估 2023 年增量财力 25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 万元，提前预告专项 491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1743 万元。剔除省级提前预告专项和结转专项后可用财力为 1129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6.91%。

按照预算收支平衡的要求，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93755 万元。主要安排：

①基本支出安排 82134 万元，占可用财力的 72.75%。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安排 77012 万元，占可用财力的 68.21 %。

公用经费支出安排 5122 万元，占可用财力的 4.54 %。

②项目支出安排 30766 万元，占可用财力的 27.25%。

③上年结转专项支出安排 31743 万元。

④提前预告专项支出 4911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615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672 万元，转移支付彩票公益金收入 1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328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16150 万元，

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855 万元，上年结转专项支出 1328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 万元。

4.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情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85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1971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881 万元，上年结余 836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247 万元。

四、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们将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确保全市财政平稳运行。

（一）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继续夯实财源基础。做好 2023 年组织收入工作，凝聚财税部门合力，强化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力争完成较上年增长 5% 的收入目标任务。努力争取更多债券项目，加快项目筛选力度，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尽快形成有效投资。二是将过“紧日子”的要求持续落实落细，建立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取消低效无效支出，加大存量资金和资产盘活力度。三是切实增强预算刚性。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认真做好预算收支管理，严格预算追加程序，严控预算追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

(二) 狠抓预算执行管理。一是加快财政预算分解下达。认真梳理年初预算和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加快财政预算分解下达。二是加强与部门单位的沟通对接，落实支出主体责任，督促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持续推进直达资金、涉农资金、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建立支出通报机制。紧盯年度支出任务和季度支出序时进度，对预算执行不力、支出进度偏慢的预算单位进一步加大通报力度。

(三) 增进民生福祉保障。一是强化“三保”支出预算管理，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加强对“三保”监测预警，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二是加大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环境保护、粮食储备、住房保障、文化体育等民生领域投入力度，坚持把全市财政支出的80%以上用于民生。三是做好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加大财政投入力度。

(四)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一是建立健全责任清晰、管理规范、公开透明、风险可控地方政府债务机制，实施债券在库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增强责任单位债券资金使用成本意识，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更好发挥债券带动社会资金的作用，持续扩大有效投资。二是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优先支持公共卫生、生态修复、市政交通等重点领域。三是严格落实“借、用、还、管”相统一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行为，妥善安排中长期债务偿还，

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五）稳步推进财政改革。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方案，按照省州规定的比例承担县级支出责任。二是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过程监督和结果应用，逐步实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三是不断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按照要求稳步将资产、债务、绩效、政府采购等融入预算管理主体流程。四是强化资金监管。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好用好财政各项资金，推动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五是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继续落实向人大报告预算执行情况，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等财政信息。

各位代表，站在新的起点，开启新征程。2023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知重负重、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同仁崭新篇章夯实财力保障！

预算报告名词解释

①**上解收入**：是按体制由国库在本级预算收入中直线划解给上级财政的款项，以及按体制结算补解给上级财政款项和各种专项上解款项。“上解”可理解为“上交”。

②**调出资金**：指各地年终决算用财政部门管理的预算外资金结余弥补财政总决算赤字的资金。财政部门为平衡一般预算收支而从基金预算的地方财税费附加收入结余中调出，补充一般预算的预算。

③**留抵退税**：其学名叫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优惠，就是对现在还不能抵扣、留着将来才能抵扣的进项增值税，予以提前全额退还。

④**“一个不低于、两个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般不低于4%，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

⑤**预算管理一体化**。一是全国政府预算管理的一体化。实现逐级汇总编制真实、完整的全国预算，动态实时反映全国预算资源的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并对非财力性转移支付项目跟踪问效。二是各部门预算管理的一体化。各部门及所属单位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及其安排的支纳入部门和单位预算，执行统一的预算管理制度。三是预算全过程管理的一体化。强化顺向环环相扣的控制机制和逆向动态可溯的反馈机制，预算执行结果及形成

资产情况作用于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形成预算全过程的管理闭环。

四是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一体化。对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实施管理,更好地统筹年度预算各类资源和未来财政收支,增强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加强跨年度预算平衡。**五是**全国预算数据管理的一体化。实现各级预算数据生产和对接传输的标准化,在此基础上推动部门和单位预算信息与财政部门共享,以及全国各级预算数据的集中管理。